

证券代码：871880 证券简称：ST 招华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四川招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 买 原 材 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赣州科之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25,000,000.00	7,047,239.1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赣州科之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手机主板、平板电脑、智能手表	20,000,000.00	8,391,911.69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45,000,000.00	15,439,150.81	-

（二） 基本情况

赣州科之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陈兰建系公司董事，第二大股东何伟滨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何义成亲属，公司与赣州科之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2025 年公司预计向赣州科之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手机、手机主板、平板电脑、智能手表，金额不超过 20,000,000.00 元。向赣州科之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金额不超过 25,000,000.00 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该交易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何义成和陈兰建属于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或协议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

《四川招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四川招华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6 日